# 阆中市二龙长宝页岩厂

# 安全会议制度

**一 总则**

为了更好的学习、贯彻国家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、会议精神，制定本砖厂安全生产管理政策、规定，有针对性的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不断改进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根据本矿实际情况，特制定安全会议制度。

**二 引用/应用标准**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
《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》

**三 管理内容**

1 每季度召开一次，定于每季度的最后一天由安委会主任主持，全体成员参加。

2 安全会议前要做好充分准备，会议要抓住重点，有议有决，讲求实效，其内容包括：

（1）学习贯彻有关安全生产方针、政策、规定、指示。

（2）听取有关班组落实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管理，安全监察情况季度汇报。

（3）研究分析本季度存在的问题和安全隐患，提出下一季度解决的措施方法，工作布置、有关人员的落实等。

（5）对发生的事故进行分析，讨论处理事故责任者和严重违章人员，吸取教训，制定防范措施，防止类似事故发生。

（6）表彰本季度在安全生产中的优秀各科室、班组及个人.

3 必须认真做好《安全会议记录》,存档备案,必要时对决定的事项写出会议纪要上报下发。

4 每次会议应填写会议签到表，统计到会人数。

5 按时参加会议，遇有紧急情况不能参加会议或中途需要处理的，必须得到主持人的同意，不得无故缺席。

**四 附则**

1 本制度由安全科负责解释。

2 本制度从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。